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zhou SF Intra-city Industrial Co., Ltd.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9)

內幕消息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之初步審閱，(i)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與去年同期相比，預期將錄得不低於100%的增長；及(ii)本期間本集團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預期將錄得不低於45%的增長。該預期的正面表現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

- 即時配送行業加速發展，即時配送需求快速增加；
- 本集團各項業務均衡高質發展，訂單量和收入實現健康增長；
- 以技術創新為驅動，持續提升數智化能力，獨立第三方定位、品牌和產品服務加速得到客戶廣泛認可；及
- 精益的運營底盤提質增效，進一步提高網絡規模經濟效應，提高資源投入產出效率，帶動利潤釋放。

由於本集團仍在落實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僅基於董事會對目前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不同。有關本集團財務業績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該公告預期將於2025年8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孫海金

中國，2025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海金先生、陳希文先生及陳霖先生；非執行董事耿艷坤先生、李菊花女士、李秋雨先生及雷雁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覺忠先生、王克勤先生、周翔先生及黃靜女士。